

证券代码：832401

证券简称：奥宇节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票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终止挂牌情况

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等议案，并已于2020年3月18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相应公告文件已经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0-001、2020-006）。

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披露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奥宇节能，证券代码：832401）自2020年3月17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20年6月15日。

二、申请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受理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报送的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同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20030075的《受理通知书》。

截至目前，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

处于审核阶段，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受理通知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 ZZGP2020030075）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字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0 日